

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举行。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，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公司 6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设立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郑学选、张兆祥在表决过程中依法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。公司 4 名独立董事投票同意上述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七日